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博共创”或“公司”)就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已经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了相关决议。飞博共创就其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申请。

根据《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调查指引》”),我对飞博共创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飞博共创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国金证券推荐飞博共创的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调查指引》的要求,对飞博共创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和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部分员工进行了交谈;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查文件、纳税凭证等;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规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尽职调查报告》,对飞博共创的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二、内核意见

国金证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以下简称“内核小组”）对飞博共创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内部审核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委员为廖卫平、罗洪峰、冯建凯、李艳西、黄挺（负责行业）、夏洪彬（负责财务）和王蔚（负责法律），其中律师一名，注册会计师一名，行业专家一名。上述内核委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飞博共创的股份或在飞博共创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依据《业务规则》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内核工作规则》（以下简称“内核规则”）对内核工作的要求，参会内核委员经过讨论，对飞博共创本次挂牌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一）项目小组已按照《调查指引》的要求对飞博共创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飞博共创拟披露的信息符合《披露细则》的要求。

（三）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的厦门飞博共创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博有限”）。2015 年 6 月 26 日，飞博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将飞博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即以经审计的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058,498.98 元折合股本总额 1,000.00 万元，每股面值 1.00 元。变更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3 日，飞博共创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298200013183），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四）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公司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较大变动；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未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公司整体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由此可以确认公司及其前身设立合法并且已满两年，符合成立两年以上且业绩可以连续计算的条件。

(五) 飞博共创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有较完整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运作基本规范。

按《业务规则》和《内核规则》的要求，会议就是否推荐飞博共创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了表决。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一人一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会议同意推荐飞博共创的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三、推荐意见

依据《业务规则》的要求，国金证券项目小组依据《调查指引》对飞博共创进行了尽职调查，内核小组依据《业务规则》和《内核规则》进行了内部审核，召开了内核会议。经国金证券内核会议审核通过，飞博共创符合《业务规则》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 (一) 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 (二) 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三)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四) 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 (六)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同意推荐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 公司业务方面的风险

1、第三方平台依赖的风险

公司系国内领先的自媒体公司，主要依托微博和微信公众平台这两大第三方社交网络平台开展业务。公司通过在这两大平台上发展自身的网络账号积累用户群，形成自身的影响力从而招揽广告业务和策划业务，公司所拥有账号的商业价

值容易受到微博和微信用户规模和用户活跃度的影响，如果出现新的第三方平台超越并取代了微博、微信，公司原有的存在于微博、微信的账号价值将会大打折扣，并且面临现有商业模式是否能顺利延续至新平台的风险。此外，公司所开展的业务及其发展也易受腾讯和新浪的社交媒体平台自身业务规划的约束，若上述平台为了发展自身的广告业务或为了净化平台环境提升用户体验而较大程度的限制平台上营销账号的广告营销活动，公司的业务将会受到较大的影响。

2、人才流失的风险

移动互联网行业的人力资源分布情况十分不均衡，行业人员流动性比较大，而且行业尚未形成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也没有完整的培训体系，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相对匮乏。主要原因如下：一是行业目前处于发展初期，进入门槛较低，集中度不高；二是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的竞争在一定程度上演进为人才的竞争。优秀人才对创意和设计的实现效果、植入广告的质量和效果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如果优秀创意人才和营销服务人才流失，都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自媒体广告投放服务，其经营载体为第三方社交网络平台账号。与传统广告及营销策划服务相比，自媒体在交互性、传播性、转化率等广告营销效果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并且参与成本及进入门槛较低，近年来取得了快速的发展。自媒体行业的发展得到了越来越多人的关注，行业参与者将逐渐增多，不仅包括有一定组织规模的自媒体公司、工作室还包括一些独立撰稿人，明星，网络红人等自媒体人。一些自媒体联盟组织将广大独立分散的自媒体人集中起来共同承接业务，因其涵盖的自媒体数量多范围广对公司而言有较大的竞争力，明星和网络红人等自媒体人有着极强的示范效应，因其强大的群众号召力同样会对公司广告投放业务形成一定影响。

4、新业务开拓风险

为抢抓互联网行业快速发展带来的机遇，公司也在全面布局互联网相关产业，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设立控股子公司厦门小喵网络有限公司，大力开发和推广第三方电商导购平台业务，专业从事零食类商品导购服务。子公司小喵网

络未来如何将公司旗下自媒体用户成功引导至新业务平台仍存在不确定因素。尽管子公司在人才、技术、市场等方面做了积极准备，目前新业务开展较为顺利，但因进入时间尚短，新业务收入规模尚未体现，未来发展仍存在不确定性。此外，根据国家《互联网管理办法规定》，子公司拟从事的第三方电商导购平台业务需要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由于小喵网络设立时间较短，该项许可证还正在申请办理中，若未来子公司未能取得该项许可证，可能存在新业务不能继续开展的风险。

（二）公司财务方面的风险

1、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厦门美图移动科技有限公司、厦门美图网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总体发生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影响较低，关联交易的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执行。尽管公司目前已制定了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和公允性，但如果出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关联交易价格等进行控制等不公允现象，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为重大的影响。

2、其他应收款坏账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关联方资金往来等制度。2015年公司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33.73 万元，其中 20.00 万元系关联借款。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开始规范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资金管理的流程，严格执行销售管理制度、收款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以降低应收款项坏账风险，但未来公司仍存在应收款项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从而对公司偿债能力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由厦门飞博共创网络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

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